

证券代码：152740.SH/2180036.IB

证券简称：21厦轨01/21厦门轨道债01

关于召开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2年 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本公司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

根据《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将厦门经济特区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划入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厦国资产〔2022〕47号），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将厦门经济特区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房集团”)100%股权无偿划入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特房集团2020年度的营业收入为90.67亿元，公司2020年度的营业收入为5.94亿元，本次拟划转的特房集团2020年度营业收入占公司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超过5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2021年）》，本次股权转让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为切实保障投资人权益，根据《2020年第三期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及《2020年第三期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现定于2022年3月25日召开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2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现将有

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债券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名称：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二) 证券代码：152740.SH/2180036.IB

(三) 证券简称：21厦轨01/21厦门轨道债01

(四) 基本情况：2021年第一期厦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下称“本期债券”），本期债券起息日2021年3月4日，存续规模30亿元，债券期限5年，票面利率为4.02%，无担保，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级别为AAA，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牵头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权代理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二、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会议名称：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2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二) 召集人：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三) 债权登记日：2022年3月24日

(四) 召开时间：2022年3月25日

(五) 投票表决期间：2022年3月25日至2022年3月25日

(六) 召开地点：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本次持有人会议采用非现场形式召开。

(七) 召开方式：线上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采用非现场形式于2022年3月25日10:00-11:00召开，参会方式将另行通知。

(八) 表决方式是否包含网络投票：否

本次会议不包含网络投票。

(九) 出席对象：1、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截至债权登记日2022年3月24日，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债券持有人可以亲自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也可以委托他人代为出席并在债券持有人的授权范围内行使表决权。2、见证律师将对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过程、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有效表决权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3、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在债券持有人会议登记在册的持有人均有权出席或委派代表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本期持有人会议规则中约定的无表决权的持有人可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可以在会议上发表意见，但没有表决权，其代表的本期债券张数不计入有表决权本期债券张数总数，详见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三、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1：关于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

会议议案详见附件一。

四、决议效力

1、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表决票样式参见附件二）。

2、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进行表决，需于2022年3月25日11:00前，将表决票以邮寄方式送达召集人处（收件人：郑璐，联系方式：15960366346，地址：厦门市思明区厦禾路1236-1238

号1号楼310),或者将表决票电子版以电子邮件送达召集人处(以相关工作人员收到邮件时间为准,邮箱: f jhtbond@163. com) ;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表决票的,应当于2022年4月1日之前将表决票纸质版原件邮寄送达召集人。

3、向会议提交的每一项议案应由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投票表决。每1张债券(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拥有1票表决权。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拟审议事项表决时,只能投票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

提供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参与持有人会议但未提供表决票的,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每期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4、会议通知载明的各项议案应分开审议、表决,同一事项应当为一个议案。

5、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经持有人审议后,涉及须经相关部门批准的事项,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能生效。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有效决议对决议生效之日起登记在册的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未参加会议或明示反对意见的债券持有人)具有同等的效力和约束力。

五、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登记办法

1、法人债券持有人代表需提供营业执照、持有人会议授权委托书、本期债券的证明文件、参会人身份证件。

2、自然人债券持有人需提供本人身份证明文件、本期债券的证明文件;代理人需提供本人身份证件、持有人会议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身份证明文件及本期债券的证明文件。

3、上述有关证件、证明材料均可使用复印件，法人债券持有人提供的复印件需加盖公章，自然人债券持有人提供的复印件需签名。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将上述材料在2022年3月25日10:00前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召集人指定邮箱：fjhtbond@163.com。逾期送达或未送达相关证件、证明的债券持有人，视为不参加本次会议。

上述债券持有人出席会议的有关登记证件、证明材料纸质文件应于2022年4月1日之前邮寄至召集人存档（收件人：郑璐，联系方式：15960366346，地址：厦门市思明区厦禾路1236-1238号1号楼310）。

（二）临时议案的规定

1、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向债券持有人会议提出临时议案。临时提案人应不迟于2022年3月16日将内容完整的临时提案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在收到临时提案之后，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债权登记日2022年3月24日前在相关媒体上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补充通知，并公告临时提案内容。除前述规定外，召集人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后，不得修改会议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包括修改议案或增加临时提案的补充通知）中未列明的提案，或不符合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十五条内容要求的提案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2、所有会议拟审议议案应当最晚于债权登记日2022年3月24日前公告。议案未按规定公告的，不得提交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

(三) 联系方式

(1) 债权代理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住所：厦门市鹭江道98号建设银行大厦

负责人：黄建锋

联系人：丛阳

联系地址：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98号

联系电话：0592-2158223

传真：/

邮箱：congyang.xm@ccb.com

邮政编码：361000

(2) 债券发行人：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厦门市思明区厦禾路1236-1238号

法定代表人：王文格

联系人：何碧帮、郑璐

联系地址：厦门市思明区厦禾路1236-1238号

联系电话：0592-5827690

传真：0592-2365667

邮政编码：361004

六、其他

无。

七、附件

附件一：关于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

附件二：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表决票

附件三：持有人会议授权委托书

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0日

以下为盖章页及附件，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召开厦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之盖章页)



2022年3月10日

附件一：

关于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

各位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债券持有人：

根据《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将厦门经济特区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00% 股权划入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厦国资产〔2022〕47 号），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厦门市国资委”）决定将厦门经济特区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房集团”）100% 股权无偿划入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无偿划转标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厦门经济特区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成立日期：2006 年 6 月 8 日

注册资本：106,364.437363 万元

法定代表人：黄偏明

注册地址：厦门市思明区展鸿路 81 号 A 座五十一-五十三层

经营范围为：1、经营、管理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2、道路、桥梁、隧道、码头、仓储、市场等城市基础设施的投资；3、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管理、经纪与代理；4、从事酒店业、物业管理、监理、证券业、贸易的投资；5、批发、零售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木制品、百货、五金交电；6、批发机械电子设备；7、

建筑工程施工（凭资质证书经营）。

根据未审计财务数据，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特房集团总资产 391.36 亿元，总负债 310.55 亿元，净资产 80.82 亿元。

根据 2020 年度审计报告，截至 2020 年 12 月末，特房集团总资产 391.53 亿元，总负债 312.89 亿元，净资产 78.65 亿元；2020 年度，特房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90.67 亿元，净利润 3.55 亿元。

二、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及影响分析

特房集团 2020 年度的营业收入为 90.67 亿元，公司 2020 年度的营业收入为 5.94 亿元，本次拟划转的特房集团 2020 年度营业收入占公司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超过 5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2021 年）》，本次股权划转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后，特房集团将成为公司并表子公司，将发挥特房集团及其下属地产企业长期形成的地产开发和重大工程项目代建等经验优势，做大公司资产规模、改善集团盈利状况，打造轨道建设、轨道沿线物业和以公共交通为导向的城市开发招商运营平台以及集轨道建设融资和开发运营为一体的产业投资平台。

三、决策过程和批准情况

公司本次股权无偿划入事项已经《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将厦门经济特区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00% 股权划入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厦国资产〔2022〕47号）批复，公司已于2022年3月9日披露了《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相关资产产权过户登记或工商变更尚未完成。

综上，提请债券持有人审议上述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附件二

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第一次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表决票

本司/本人已经按照所持债券募集说明书及持有人会议规则中的标准，对本司/本人及持有本期债券的名义和实际资金来源方进行了排查，本司/本人承诺不存在募集说明书及持有人会议规则中规定的没有表决权的情形。

本司/本人已经按照《关于召开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对会议有关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如下（请勾选）：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注：1、请在上述选项中打“√”；2、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债券持有人签字/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

受托代理人签字：

持有债券简称：

债券持有数量：

持有债券代码：

持有人证券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持有人会议授权委托书

本公司/本人已经按照所持债券募集说明书及持有人会议规则中的标准，对本公司/本人及持有本期债券的名义和实际资金来源方进行了排查，本公司/本人承诺不存在募集说明书及持有人会议规则中规定的没有表决权的情形。（请在如下两种授权类型中择一适用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一、**授权类型一：**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出席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2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如下议案并提交公司表决票（加盖公司公章）：

《关于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

二、**授权类型二：**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出席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2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如下议案并授权其代表本公司就如下议案个人自行行使表决权，包括但不限于发表、说明关于公司表决意愿及代公司对下列议案进行投票：

《关于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

注：1、投票代理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盖章或签字：

委托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面额为¥100的债券张数：

委托人的证券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自本投票代理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束之日止。